

证券代码：834948

证券简称：晨泰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事宜，作出承诺如下：

1、公司保证提交的有关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涉及到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公司进一步承诺，若有权部门认定公司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其是否符合法律规定

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届时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其他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4、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浙江晨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